

資料來源：REACH 國際化學品政策宣導網

越南宣布持續接收廠商既有化學物質提報至本年度 4 月 15 日

國際化學品政策宣導網 原文網

址: <https://www.chemexp.org.tw/content/news/NewsDetail.aspx?id=4534>

說明：

越南化學部(Cục Hóa Chất, Vinachemia)於 2020 年 10 月發布公告，將持續開放接收廠商進行既有化學物質清單提報至今年 4 月 15 日。清單提報為建立越南國家化學品資料庫之重要基礎，未來將助於國家化學品管理與資訊流通之用。廠商可透過線上系統註冊，確認該物質是否已被其他廠商提報且經政府核准，若尚未核准或缺資料，廠商可準備佐證文件於線上送出申請，應提報資料包括：物質越文及英文名稱、CAS No.、安全資料表(SDS)及該物質於越南市場使用或銷售之證明(如：購買合約、收據簽單等)。

越南近年來積極推動與執行國家化學品管理規範，於 2017 年通過化學品法規之細則及施行指引法令(Decree No. 113/2017/ND-CP)，涵蓋化學物質安全、註冊及稽查等相關規定，包括更新受限制或是須進行註冊之化學物質清單、年度申報、持續建置國家化學物質清單及公布施行新通報要求等。

待既有化學物質清單完成定稿後，未被列入的物質可能將被視作新化學物質管理，為避免未來可能增加的合規成本，因此廠商皆積極進行提報。經濟部工業局也建議欲進出口至越南的廠商，可先至越南化學品資料庫了解越南法規要求，並進一步確認自家輸出之化學品是否已列入越南化學物質清單，若需進行提報，可參考越南官方指引。因語言之隔閡，建議可利用「Google 翻譯」等線上翻譯軟體進行中文/越文翻譯，以掌握化學品在越南的申報與管理需求。

- 參考資料
1. 越南既有化學物質清單提報。公告連結 1 公告連結 2 指引
 2. 越南國家化學品資料庫
 3. 越南化學品法規之細則及施行指引法令草案 WTO TBT 通報文件
 4. 越南 Decree 113/2017/ND-CP (越文)